

证券代码：872721

证券简称：俊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宁德分行申请 800 万元贷款。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成良和蔡金钗、股东吴文忠对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担保费率为 0。

贷款具体事宜以最终签订的贷款协议内容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6 年 3 月 12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出席的 7 名董事中李成良、蔡金钗、吴文忠为关联方需回避表决，有表决权的 4 名董事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成良

住所：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南际花苑

关联关系：李成良为俊杰新材控股股东，并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；与蔡金钗为夫妻关系，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蔡金钗

住所：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

关联关系：蔡金钗为俊杰新材股东，并担任俊杰新材董事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吴文忠

住所：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

关联关系：吴文忠为俊杰新材股东，并担任俊杰新材董事、总经理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成良和蔡金钗为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费率为0，进一步保证了公司银行贷款项目的顺利进行，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，公司无需向其支付任何费用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独立性亦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宁德分行申请800万元贷款。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成良和蔡金钗、股东吴文忠对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担保费率为0。

贷款具体事宜以最终签订的贷款协议内容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，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助于公司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是合理、必要和真实的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13日